北海市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合同编号：12N49878427820264401 采 购 计 划 号： BHZC2026-W3-00572

采购单位（甲方） 北海市人民医院

供 应 商（乙方） 北海市海城小汽车修理厂

签 订 地 点 北海市海城小汽车修理厂

签 订 时 间 2026年8月1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 北海市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维修或保养项目	数量	单位	车牌号码	维修金额（元）
1	全车保养、检修刹车、灯光及更换部件	1	辆	桂E-99136	630.00
2	全车保养、检修刹车、灯光、拆装顶蓬、天窗及更换部件	1	辆	桂E-96301	1456.00
3	全车保养、检修刹车、灯光、音响及更换部件	1	辆	桂E-DM669	2517.00
4	全车保养、检修刹车、灯光及更换部件	1	辆	桂E-19336	1091.50
5	四轮定位、检修高速刹车发抖	1	辆	桂E-BW669	528.50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陆仟贰佰贰拾叁元整 （小写）：￥6223.00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对公转账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

甲方（章） 北海市人民医院 年 月 日	乙方（章） 北海市海城小汽车修理厂 2026 年 8 月 11 日
通讯地址： 北海市海城区和平路83号	通讯地址： 北海市北部湾东路海城小汽车修理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郭海峰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蔡卓春
电话： 0779-2023992	电话： 13977909611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北海分行和平东路支行	开户银行： 交行北部湾东路支行
账号： 626257493803	账号： 455060600018120322155

邮政编码： 536000	邮政编码： 536000
经办人： 2026 年 月 日	